

長洲官立中學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
注意事項

一、申請條件：

依據教育局規定，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的小六學生（包括沒有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學生），只可向兩所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中學申請自行分配中一學位。故此，家長向本校遞交申請表格後，只能再向另一間學校作出申請，不按規定者將被取消申請資格。

二、可供申請的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數目：30

三、所有申請本校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的小六學生均需接受面試，面試將於**2021年3月13日(星期六)**舉行。

四、收生準則及比重：

- | | |
|------------------------|-------|
| 1. 「教育局成績次第名單」排名及校內成績 | : 25% |
| 2. 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 | : 25% |
| 3. 操行 | : 25% |
| 4. 面試（包括簡單日常英語應對及課外常識） | : 25% |

五、索取申請表格

1. 日期：2020年12月1日至2021年1月18日
2. 領取途徑：
 - i. 可親自到長洲學校路5B長洲官立中學索取表格。
 - ii. 可從長洲官立中學網頁(<http://www.ccgss.edu.hk>)下載

六、申請日期：

請將填妥的申請表格，於2021年1月4日（星期一）至2021年1月18日（星期一）下列辦公時間內親自或郵寄(截止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準)交回本校校務處，以便查收並發出收條。請有關小六學生家長預留郵遞所需的時間及考慮以掛號形式寄交申請，以減低郵遞延誤的風險。逾期遞交的表格將不獲辦理。

遞交表格時間：

星期一至五	上午9:00 — 下午1:00
	下午2:00 — 下午5:00

因為疫情關係，星期六學校不會開放。

七、交表須知：

1. 必須把載有相同申請編號的教育局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教育局存根」、「學校存根」及「家長存根」的三個相聯部分），以及學校所需文件（包括預先填妥的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親自或郵寄交回本校。逾期遞交的表格將不獲辦理。

遞交表格時所需文件：

- i. 教育局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
- ii. 教育局發出的小六學生資料表副本
- iii. 本校申請表
- iv. 申請學生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
- v. 本校申請表第丁項所列之小五及小六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證書/獎項/嘉許狀副本（請依序排列）
- vi. 小五及小六考試成績表副本
- vii. 三個回郵信封（附申請者之地址及貼上足資郵票）

註：申請者不需要提交小學推薦信。

2. 申請表一經遞交，不可撤回或取消。
3. 教育局發出的「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必須保持完整，如有以下情況本校將不辦理：
 - i. 派位年度、學生編號及申請編號經塗改的申請表
 - ii. 學生姓名、性別及出生日期經塗改而未附有小學校印或教育局印章的申請表
 - iii. 影印、損毀或欠完整的申請表
4. 截止申請日期為 **2021年1月18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逾時不予受理。

回郵信封樣本

<p>陳小明家長收</p> <p>} (填上申請學生名字)</p> <p>(通訊地址)</p>	<p>請貼上郵票</p>
---	--------------

八、面試安排及公布派位結果

1. 本校將於二月下旬發信通知學生面試安排；如於 **2021年3月1日（星期一）** 仍未收到家長信，請即致電 2981 0514 向校務處職員黎小姐聯絡。
2. 本校將於 **2021年3月31日（星期三）** 透過書面及電話通知所有正取學生的家長其子女已獲學校納入自行分配學位正取學生名單。
3. 本年度的派位結果（包括自行分配學位及統一派位的結果）將於 **2021年7月6日（星期二）** 由教育局公布。

編號：_____

長洲官立中學

(此欄由校方填寫)

填表前
請細閱
「注意事項」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
(於 2021 年 9 月入讀中一)

近
照

甲、學生個人資料：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出生日期：_____ 出生地點：_____ 性別：_____

住址：_____ 電話：_____

身份証號碼：_____ 學生編號：

--	--	--	--	--	--	--	--	--	--

肄學小學名稱：_____ 班別：_____ (上午 / 下午 / 全日制)

肄學小學地址：_____ 電話：_____

乙、學生家長 / 監護人資料：

姓名	關係	聯絡電話	電郵 (如有)

丙、小學校內成績：

		中文	英文	數學	操行
小五	上學期 / 第一次考試				
	下學期 / 第二次考試				
	第三次考試				
小六	上學期 / 第一次考試				

丁、小五及小六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證書/獎項/嘉許狀（必須附上副本）：

年 份	獎 項	頒發機構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戊、小五及小六曾擔任的校內職務：

（例如：班長、風紀、清潔糾察、圖書館服務生等）

年 份	職 務
1.	
2.	
3.	
4.	

己、興趣及課外活動：

（例如：彈琴、球類、舞蹈、棋藝、制服團隊訓練如童軍等）

1.	3.	5.
2.	4.	6.

學生簽署：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註：請於 2021 年 1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5:00 前將申請表格、「教育局存根」、「學校存根」及「家長存根」的三個相聯部分、回郵信封及文件副本交回本校校務處。